

2023 年度南京市公安局水上分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截至 2023 年末，南京市公安局水上分局实有在职人员 149 人，离退休人员 76 人。公务用车编制数为 35 辆，实有车辆数为 35 辆。内设机构包括政治处、纪检监督室、指挥室、警务保障室、治安大队、刑警大队、内保大队、机动大队、法制大队、下关派出所、内河派出所、三山派出所、港池派出所、大厂派出所、乌江水上派出所。

2.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长江（南京段）及全市内河水域沿岸的港口、码头、企事业单位、水域相关场所的治安管理；查处水上刑事、治安案件，处置水域紧急治安事件和治安灾害事故；保护长江（南京段）水利、航道、水资源及水上重要设施的安全；管理本市船民户口、居民身份证工作，对水上各类从业人员进行户口管理；组织实施水上消防监督；指导所辖内部单位及群众性自治、服务组织开展治安防范工作；协调水上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承担南京市长江禁渔联动执法中心日常事务；负责高淳、溧水、六合、浦口水警大队业务指导。

（三）部门收支情况

1.部门预算情况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为 8566.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44.56 万元，项目支出 921.57 万元。

2.部门决算收入情况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总收入 10353.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41.83 万元，其他收入 511.72 万元。

3.部门决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总支出 10495.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85.23 万元、项目支出 1610.64 万元。

（四）部门绩效目标

2023 年度，南京水警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水警现代化建设任务，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以“蛟龙 2”“蛟龙 3”专项行动为抓手，纵深推进“十大攻坚提升行动”，积极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着力打造安澜长江，为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更好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南京实践贡献了水警力量。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和目的

通过对市财政 2023 年度安排我分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

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三）评价结论

通过对市财政 2023 年度安排分局的预算配置、预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内容的绩效考评，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为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提供决策依据。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自评价综合得分 98 分。

三、部门履职成效

2023 年，水上分局以优化“十大攻坚提升行动”为引领，以服务保障长江大保护为重点，在严打涉江违法犯罪、严防水域风险隐患上下功夫，有力维护水域平安大局。

（一）突出重点目标，有效应对治安形势新变化。紧紧围绕长江生态环境保护推进过程中涉稳隐患、江海枢纽型航运格局变化中的安全风险，坚持主动进攻，全力构建集情报、防范、处置于一体的维护稳定、安全监管、治安防控体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结合长江大保护战略和扫黑除恶专项行动，组织开展打击长江水域非法采砂、“春季护

鱼”打击非法捕捞专项行动和打击涉水犯罪冬季侦破攻势，紧盯非法捕捞、非法采砂、非法排污等破坏长江生态资源类犯罪，有效净化水域治安环境。

（二）做优品牌创建，实现特色品牌新突破。紧贴水警掌握水域“人、船、货”基础信息的实战需求，以“主动感知、预警预测”为主要发展思路，在信息化基础建设、部门间信息共享、大数据实战应用等方面持续探索和努力。

（三）突出装备优先，加强基础保障新突破。针对水域治安要素独特、风险隐患隐蔽、多头管理交织的现状，秉持共建、共享、共治的理念，强化联动协同、全面采集更新水域治安要素信息，打造智能识别和数据叠加比对的水域智能感知应用系统，着力推动基础工作精准指引、打击犯罪建模研判、安全风险预警提示，革新水警业务工作模式。

（四）做强实战训练，实现素质提升新突破。牢固树立争先创优意识，在优化品牌中坚守核心价值，在强化专业建设中提升实战效能。在夏季、汛期等关键重要时刻，常态化在分局范围内，组织防汛应急处置演练和防汛应急处置拉练，不断提高防汛抢险处置能力。

（五）做好关爱工程，实现警营氛围新突破。以党建带队建，坚持政治建警、注重文化育警、强推素质强警、落实从优待警，队伍的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大大增强，营造全警干事创业、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分局各项经费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积极履职，厉行节约，发挥了良好的资金效益。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是专项经费保障不足。随着贯彻长江大保护战略，进一步加大对涉水犯罪、特别是对环境类案件的打击力度，各部门对办案程序和证据要求更高，加上新形势下犯罪嫌疑人流动性加大、跨区域犯罪增多、案情向复杂化发展，导致办案时间跨度增大、办案成本大幅增加；同时新形势下打击预防犯罪对科技手段和装备力量要求更高，这些项目投入大，没有专门资金来源，容易导致建设进度滞后。

五、有关建议

建议市财政局组织深入全面的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部门对绩效管理政策的掌握程度，同时利用事务所等专业力量，结合各系统业务实际提供政策指导，细化考核要求，真正提升部门绩效管理能力，避免绩效工作力度不足。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分局在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时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投入产出效益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附件：南京市公安局水上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

水上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20分)	决策机制	决策制度的科学性	部门是否建立了决策制度，决策制度是否符合上级要求，是否科学可行。	2	2
		决策流程的规范性	决策流程设计是否依据充分，是否规范。	2	2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部门决策过程中，是否建立监督机制，监督机制是否有效执行。	2	2
	中长期规划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中长期规划。	2	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部门中长期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年度工作计划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	2	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2	2
	部门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有相应的制度保障，流程设计是否科学规范，执行是否有效。	3	3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内部预算编制是否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	3	3
	部门管理 (35分)	预算执行	部门预算执行率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	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专项资金执行进度情况。	2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2	2
收支管理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收支管理相关制度的建设情况。	2	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收支管理各项工作。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2	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政府采购制度建设情况。	2	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部门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情况。	2	2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建立，是否齐全，是否科学。	2	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2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管理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2	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部门内部控制机制执行情况。	2	2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部门内控监督评价情况。	2	2
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	组织管理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建设等。	1	1
		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	2	1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台”进行公开。	2	2
部门履职 (25分)	公安队伍管理	窗口服务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窗口服务满意度。	5	5
	打击违法犯罪	命案破案率	考察南京市警方打击刑事犯罪的工作水平。	5	5
		社会治安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度。	5	5
	受理公民报警求助	110接处警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110接处警满意度。	5	5
	交通秩序管理	交通拥堵系数	考察南京市全天交通拥堵情况。	5	5
履职绩效 (10分)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5
	满意度	公安队伍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公安队伍满意度。	5	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0分)	信息化建设	信息化建设情况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等是否能通过部门的信息系统实现。	5	5
	部门创新	部门创新情况	是否通过制度创新、方法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履职能力。	5	5
合 计				100	98